

第二部分 验收意见

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年产办公家具 12.5 万套项目（部分验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月 日，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根据《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家具 12.5 万套项目（部分验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由该项目建设单位、环评编制单位、环保工程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等并特邀 3 名专家组成。

验收小组现场踏勘了本次验收项目建设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验收暂行办法中规定的九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概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在常州经济开发区遥观镇桥南 198 号建设上述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400 万元人民币，租用标准厂房 2700m² 进行生产，达产后可形成“年产办公家具 12.5 万套项目”的生产规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备案证号：常经发数〔2024〕125号，项目代码：2408-320491-89-01-914040）。受市场供需关系变化影响，公司调整发展规划，组装、折弯工段暂未建设。本次部分验收产能：年产办公家具 12.5 万套项目，其中组装、折弯工段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目前项目已建成并稳定运行，运行以来不涉及投诉及处罚情况。

企业于 2025 年 03 月 11 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20412MA26L7F3XF001W。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占总投资的 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家具 12.5 万套项目”，为产能整体验收，设备、工艺部分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中“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次验收项目折弯、组装工段暂未建设，为一般变动；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一致，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制度，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厂区污水管网，接管进武南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排入武南河。

（二）废气

本项目无废气产生。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高噪声设备采取有效减震、隔声、消声措施后，使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已在厂内设置了 1 个 30m² 的一般固废仓库，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要求。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玻璃、沉渣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建设了一般固废仓库，一般固废入库。车间内配备了灭火器等应急物品并配备兼职管理人员从事环保管理，已建立环保管理制度。

2、在线监测装置

本项目环评中无在线监测相关要求。

3、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已对以生产车间为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线设置了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不涉及废水治理设施。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无废气处理设施。

3、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 2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治理设施

本项目已建设 1 个 30m²的一般固废仓库，能满足固废暂存要求。

5、辐射防护设施

本项目无辐射产生，不涉及辐射防护设施。

（二）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江苏佳蓝检验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三同时”竣工验收检测报告》[JSJLY2503005A、C]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2025 年 03 月 31 日-04 月 01 日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的 B 等级标准。

2、废气

无。

3、厂界噪声

通过合理布局生产设备，采取有效的减振、隔声措施后，经监测，2025年03月31日-04月01日本项目东、南、北厂界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已规范化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废水排放量符合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生活污水达标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对周边地表水不构成直接影响。

本项目各类废气均达标排放，对大气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对周边声环境不构成超标影响。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分类处置率达到100%。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验收资料齐全，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数据表明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固废能够合理处置，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

[2017]4号)的要求,验收组一致同意“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年产办公家具12.5万套项目(部分验收)”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和各类管理台账,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推行清洁生产。

2、加强生产管理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3、项目建设内容、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的措施如需变更,须重新报批环保文件。

八、验收人员信息

本项目验收人员信息详见签到表。

常州百喆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